

守护生命“黄金4分钟”

武汉江汉：检察建议转化为政协提案 助推AED规范配置管理

□本报记者 周晶晶 通讯员 付舒宜

不久前,为了进一步向社会公众普及自动体外除颤器(以下简称AED)的使用常识,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检察院联合武汉市急救中心拍摄了普法视频《守护生命“救”在身边》,武汉市政协委员、武汉市急救中心培训中心主任乐惠与检察官们倾情出演,示范AED的使用场景及正确方法。



2023年12月,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检察院针对辖区AED配置问题社会治理公益听证会召开听证会。

一直以来,乐惠致力于AED设备的推广及使用普及工作,并在今年武汉市两会上提交了《关于加强公共场所自动体外除颤仪AED管理工作的建议》。这份建议的提出,得益于江汉区检察院运用双向衔接转化机制,将公益诉讼检察建议成功转化为政协提案,从而凝聚监督合力,推进公共场所AED科学配置和规范管理。

“救命神器”配备严重不足

心脏骤停是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重大公共卫生问题。《中国心脏骤停与心肺复苏报告(2022年版)》显示,我国院外心脏骤停总体发病率为97.1/10万,患者存活出院率仅1.2%。而AED作为一种便携式现场急救设备,配合心肺复苏可以提高非专业人士救助心脏骤停危重病患的抢救成功率,被誉为心脏骤停急救中的“救命神器”。因此,在人流密集场所尤其是运动场所配置AED,符合社会公共利益。

既要依法配置也要管好用好

为了解决AED设备“数量少”“找不到”“不会用”等问题,办案人员分别与武汉市急救中心以及辖区卫生健康主管部门、体育场所行业主管部门进行沟通交流,全面了解辖区AED配置使用现状及行政机关在推广、配置、管理AED设备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困难。该院检察官还专程邀请乐惠进行专家咨询。专家咨询意见也让检察机关进一步确认,AED作为抢救心脏骤停患者的急救工具,其依法配置、管理、使用、维护对保障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具有重要作用。

给母爱一个安心的空间

杭州临安:公益诉讼保障母婴室规范建设获人大代表赞誉

母婴室建设是否规范,相关配套是否完善?2023年10月,临安区检察院接到“益心为公”志愿者反映的线索,组织开展了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管理公益诉讼专项督查。检察官调查发现,辖区多处人流量密集的商场、医院、广场等场所的母婴室存在建设不规范之处,不仅缺少帘布、电源插座、干手器或纸巾、热水设备等,儿童座椅等母婴室必备设施,也没有醒目的导向标识,甚至有的场所存在母婴室

单位切实履行职责,提高辖区体育场所AED科学配置水平;加强协作配合,协同相关职能部门在政策引导、经费保障、技术指导、人员培训、志愿服务、后期维护等方面完善保障措施,同时强化宣传引导,着力提升社会急救能力。

收到检察建议后,两家行政机关高度重视,多次来院沟通工作进展情况,最终全部按期整改到位。2023年5月9日,体育场所行业主管部门书面回复表示,该局已联合武汉市急救中心组织辖区15家体育场馆工作人员近500人进行了AED及相关急救知识实操技能培训,并印发《AED配置倡议书》,督促场馆规范设置AED设备。同年5月29日,卫生健康主管部门书面回复表示,全区重点公共场所已安装自动体外除颤仪213台。该单位联合江汉区红十字会组织开展10场AED设备及心肺复苏急救知识培训,并制定《江汉区自动体外除颤仪(AED)设备管理办法》,推动辖区AED设备设置管理规范化。之后,该单位持续推进整改,截至2023年12月,已在辖区重点

给母爱一个安心的空间

缺失或被占用的情况。临安区检察院检察官在深入调查后,针对发现的问题,通过磋商或制发检察建议等方式,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整改,推动开展辖区内母婴室规范建设和管护工作。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迅速行动,落实规范母婴室配套整改。为检验整改效果,春节过后,临安区检察院检察官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等共同开展“回头看”,确认区域内6

给母爱一个安心的空间

杭州临安:公益诉讼保障母婴室规范建设获人大代表赞誉

设施配套不完善、不规范的母婴室都已完成整改,10平方米以上的独立母婴室内婴儿床、尿布台、帘布、饮水机、纸巾等物品一应俱全,干净整洁卫生的环境让哺乳期的妈妈们更安心。

给母爱一个安心的空间

杭州临安:公益诉讼保障母婴室规范建设获人大代表赞誉

“给母爱多一个空间,临安区检察院的这项工作真正解决了哺乳期妈妈的急难愁盼,点赞!”参加“回头看”的临安区人大代表、万马社区党委书记过双玲称赞道。

公共场所完成配备AED设备263台,组织开展急救知识普及及培训35场,覆盖救护员3160余人。

推动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规范化、法治化

2023年12月,江汉区检察院就辖区AED配置问题社会治理公益诉讼案组织召开听证会,邀请相关行政机关代表、武汉市慈善总会童童爱心基金代表、区人大代表、“益心为公”志愿者等参加。会上,该院副检察长郎奇介绍了检察机关办理系列案件的基本情况,听证员们围绕制度层面推动AED设备规范化管理、线上线下急救培训推广、政府和民间AED设备信息收集共享、做好AED设备维护保养等内容提出建设性意见。

“武汉全市有体育场馆5000多家,全部靠政府配备压力比较大,所以还需要民间力量参与进来,发动社会捐赠或鼓励经营主体购买。建议将AED配置纳入行业营业必备条件,从法律层面予以规定。”乐惠表示。

全程参与这起公益诉讼案件的办理,亲眼见证检察机关作为公益诉讼守护者的努力,乐惠希望依托自己武汉市政协委员的身份向全社会呼吁,通过将检察建议转化为政协提案,进一步推动武汉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规范化、法治化运行。在此期间,李琳将检察建议、行政机关回复以及该院开展《关于自动体外除颤仪立法建议》的相关调研成果提供给乐惠作为参考。

乐惠在提案中指出,武汉市倡导在公共场所配置AED起步较晚,建议及时修订完善社会急救医疗管理条例,合理配置AED并构建精细化管理体系,保障AED在全社会的普及和使用,惠及更多有需要的患者。据了解,江汉区检察院将继续联合相关部门,持续跟踪问效,推动AED科学配置和规范管理。

山西:主动征求代表委员意见建议

主动征求代表委员意见建议

不久前,最高人民检察院召开全国检察机关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电视电话会议。山西省检察院分分会场邀请全国人大代表阎蓉、白琦瑞、刘正、杨晓静和全国政协委员韩清华参加会议。会后,该院检察长杨景海、部分院领导和部门负责人与代表委员进行座谈,共同谋划检察工作。

座谈会上,代表委员聚焦检察工作积极建言献策,现场气氛热烈。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民盟山西省委副主委、太原市委主委、太原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阎芙蓉说:“我参加检察机关的本次活动次数很多,亲身感受到检察机关为人民司法的责任担当,现在来省检察院就好像回家一样,路都跑熟了。”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民盟山西省委副主委、山西医科大学第一医院副院长韩清华表示,希望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检察职能,积极履职,加大对涉医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依法维护医护人员的合法权益,为保障正常的医疗秩序和医务人员人身安全提供司法保障。

“我在两会期间审议最高检工作报告时提出的意见建议,第二天就收到最高检的来信,这体现了检察机关主动接受监督的态度和速度。”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山西财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教研室主任白琦瑞为最高检的及时回复点赞。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山西白求恩医院重症医学科党支部书记、主任医师杨晓静讲起参加全国两会期间的一件“小事”,她说:“我在审议最高检工作报告时提到了关于加强鉴定机构管理的建议,当天晚上,最高检检察技术信息研究中心的相关负责人就联系了我,就这个问题沟通了一个多小时,最高检领导的工作态度和敬业精神让我们深深折服。”针对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刘正建议检察机关高度重视维护律师权益工作,进一步提升检察机关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工作水平,构建亲清检律关系,促进检律协作走深走实。

“大家的建议都很中肯,这也充分说明代表委员对检察工作的关心、关注和支持。”杨景海表示,检察机关将积极回应代表委员关切,把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与吸收转化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紧密结合,高质量履行好法律监督职责,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让公平正义更快、更好实现。

常州钟楼:邀请人民监督员旁听庭审

邀请人民监督员旁听庭审

近日,由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检察院提起公诉的一起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在钟楼区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三名人民监督员受邀参加庭审旁听。三名人民监督员一边认真听庭,一边对公诉人出庭表现进行打分。

“邀请人民监督员作为‘考官’随机观摩、评议庭审,是钟楼区检察院主动接受监督、强化公诉人出庭能力建设的重要举措之一。”钟楼区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袁焱介绍,为保障人民监督员履行监督职责,开庭前,该院组织召开沟通会,向人民监督员介绍案件基本情况和争议焦点,并提供庭审评议表,引导人民监督员从出庭规范、文书质量、庭审效果等方面精准开展监督。

“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庭审结束后,人民监督员对公诉人出庭能力予以充分肯定,认为准备充分、举止得体、指控有据、辩论有力,充分展现了公诉人的专业素养和优秀风采。同时,围绕加大对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的打击力度,强化个人信息综合保护等方面,人民监督员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据了解,今年初,钟楼区检察院及时总结梳理实践经验,主动协调钟楼区法院联合出台《人民监督员旁听庭审工作办法(试行)》,就人民监督员的抽选方式、评议细则、监督意见的反馈和落实,以及各参与单位的工作职责和流程作进一步细化规定,有效促进检察官、人民监督员高标准履职,切实提高司法透明度和公信力。

唱响生态保护的乌苏里船歌

黑龙江饶河:人大代表“把脉”公益诉讼检察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打造乌苏里江生态样本公益诉讼品牌,做得很到位。作为一名土生土长的饶河人,我看到乌苏里江生态环境越来越好,打心底里高兴。”近日,黑龙江省饶河县检察院检察长关宏伟邀请黑龙江省人大代表卢艳华前往该县生态总长制指挥调度中心观摩,向她介绍了乌苏里江生态保护一体化检察监督新模式,卢艳华对检察机关的工作成效表示高度赞赏。

卢艳华了解到,近年来,饶河县检察院与相关部门会签了《关于建立“河湖长+检察长”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关于在乌苏里江水域(饶河段)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工作中加强协作配合的意见》等文件,在保护河道生态环境方面形成合力。针对破坏乌苏里江流域生态环境的行为,依法督促相关部门加强监管。

交流中,卢艳华提出建议:“希望检察机关继续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在监督治理河湖违法排污、非法捕捞等违法行为予以持续发力,加强与相关行政机关的协作配合,以检察之力唱响生态保护的乌苏里船歌。”

“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是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助力。”关宏伟表示,该院将持续深化“专业化监督+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生态检察模式,在办案的同时加大普法宣传力度,达到“办理一案、教育一片”的目的,让每一片公都成为乌苏里江的守护者。

这起涉税案件为何引起代表关注

河南郑县:办理一起企业合规案件推动企业重回健康发展快车道

买了9份增值税专用发票用于抵扣税款,税额共计15万余元。公安机关立案后,2023年4月,郑县检察院应县公安局邀请派员介入侦查引导取证。

“我们企业有60多个就业岗位,王某是实际经营者,如果被判刑,公司就会倒闭,我们这些人员到哪里挣钱养家糊口呢?”实地走访时,不少员工都有这样的担忧,这引起了承办检察官的重视。

据了解,王某到案后如实供述犯罪事实,主动补缴了全部税款,自愿认罪认罚的同时,主动提出合规整改意见。2023年9月,经层报河南省检察院并征得同意后,郑县检察院依法综合

给母爱一个安心的空间

杭州临安:公益诉讼保障母婴室规范建设获人大代表赞誉

履职,从整体办案效果出发,启动合规考察程序,并委托第三方组织为企业精准“把脉”,对该企业的企业合规建设进行调研、评估、监督和考察。

2023年10月24日,郑县公安局将该案移送郑县检察院审查起诉。同年12月,郑县检察院就企业合规工作向县工商联发出检察建议。经过三个月的考察,今年1月,在第三方组织评估该企业企业合规整改合格后,郑县检察院依法对王某作出不起起诉决定。同时,该院与当地镇政府取得联系,联合村委在工业园区开展送法进企业、企业家座谈会等活动,了解企业经营遇到

给母爱一个安心的空间

杭州临安:公益诉讼保障母婴室规范建设获人大代表赞誉

的困难,有针对性地提出法律意见,帮助企业树立依法合规经营意识。王永红认为,检察机关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以更实举措、更优服务,打出了“暖企、助企、惠企、安企、护企”组合拳。王永红同时建议,检察机关要以最高检部署开展的“检察护企”“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为契机,依法维护经济秩序、稳定社会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持续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完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进一步提升检察建议工作质效,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刑事案件诉讼全流程适用,促进企业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给母爱一个安心的空间

杭州临安:公益诉讼保障母婴室规范建设获人大代表赞誉

依职权向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林文才:本院受理许文明与林德祺、林国清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提交答辩状,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给母爱一个安心的空间

杭州临安:公益诉讼保障母婴室规范建设获人大代表赞誉

林文才:本院受理许文明与林德祺、林国清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提交答辩状,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